

2023 年部门项目单位自评总结报告

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尉氏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县级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尉财〔2024〕77 号）要求，政协尉氏县委员会组织力量对 2023 年项目支出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，力求真实、全面地反映我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情况。现将 2023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2023 年县财政局共安排项目资金 432.65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 266.74 万元，安排项目支出 9 个，预算执行率 61.66%。

二、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根据《尉氏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等相关文件要求，我单位制定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，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、绩效评价工作组，于 6 月 26 日完成自评工作，工作主要如下：

（一）核实数据。对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数据的准确性、真实性进行核实，将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。

（二）查阅资料。查阅 2023 年度预算安排、预算追加资金管理、部门决算、经费支出、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。

（三）归纳汇总。对收集的评价材料结合本单位情况进行综合分析、归纳汇总。

（四）分析评分。根据评价材料结合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评分。

（五）形成报告。形成绩效评价自评报告。

三、单位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自评结果

2023 年度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总分为 100 分，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满分 10 分，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，成本指标满分 10 分，产出指标满分 30 分，效益指标满分 25 分，满意

度指标满分 5 分。

2023 年安排项目预算资金 432.65 万元，实际拨付资金 266.79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 61.66%；9 个项目支出全部达到 90 分以上，自评结果全部为“优”。

项目资金以勤俭节约、量力而行为原则，坚持科学决策，从严控制支出，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政策规定。绩效管理与财务计划相适应，能准确反映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。

根据部门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我单位 2023 年项目支出，严格执行国家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，财务制度健全、会计核算规范，依照计划管理使用，整体支出对保障重点工作的正常运行、项目建设、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的方针、政策、法律法规，发挥了重要作用，强化部门的责任，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（一）绩效自评中发现的主要问题

2023 年度，我单位部分项目预算存在偏离绩效目标情况，其主要原因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

1. 年初部门预算编制细化程度不够，导致在执行总体绩效目标是部分存在偏差，致使项目预算存在年中、年末追加追减的现象。

2. 部分项目实施进度较慢，惯性思维严重，报账不及时，造成年底因未及时报账造成绩效目标偏差。

3. 行政机关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的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成本指标很难确定，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等难以量化，绩效目标的设定和执行之间难免出现偏差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1. 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。预算的合理性是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的精髓，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单位进一步重视部门预算的编制，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，增强预算业务控制，充分发挥预算控制在内部控制中的重要作用。严格按县本级部门预算编报程序进行编制，基本支出预算按照单位的基础信息和核定的标准编制，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；项目支出预算根据单位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结合财政部门预算安排情况，科学细化项目。

2. 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单位将在预算编制环节通过事前评价的方式，发现并去除评价不高的项目，避免财政资金的浪费。在财政支出过程中，及时根据资金使用进度，考核阶段性目标的完成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并在每个项目结束后进行严格自查，根据事前设定的绩效目标科学评判支出的效率效果，并将评价结果合理运用于来年的预算编制中。做到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，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，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。

3. 加强部门协调。多与财政部门沟通，厉行节约，确保干部职工的保障利益。

4. 合理确定评价指标。根据行政机关的职能职责研究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，行政机关本身不会创造财富，根本无法评价其经济效益等，因此，指标设定应重效果、轻效益，重服务、轻权力，重宏观、轻微观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2023 年我单位项目收支运行情况总体较好，但仍然面临着一些困难和问题，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，一是部门职能方面，政协工作需进一步加强，财务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提升；二是财务业务工作方面，本单位财务人员专业性不强，对年度财务工作的开展多处于被动局面，完成任务的标准和质量有待提高，财务处理方面易犯低级错误，分析原因主要是财务人员非财会专业，没有专业知识基础，并且缺乏对具体工作的经验总结。

建议加大对专项经费保障力度，每年由财政部门牵头，对财务岗位工作人员进行一次系统培训，明确全年各时间节点要完成的任务，以及各项任务的重难点解析，全面提升财务工作能力和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：无

政协河南省尉氏县委员会

2024 年 6 月 26 日

